19世纪中叶乡村民变的动员

——以江南太平天国民变为中心

刘晨

(北京大学 历史学系,北京 100871)

【摘要】19世纪中叶,江南乡村民变迭起,在太平天国占据时期达到了一个高潮。江南重赋、苛捐、佃租盘剥,以及官吏贪腐之弊,无疑是促发乡村民变的重要内因,但民变必须经动员才能成型。太平天国占领区民变动员模式的组织、方式、场所、仪式这四个核心层面因素,与太平天国据守江南前20年间清朝统治下的同区域民变相比,既有传统民变动员的延续性,又有战时太平天国自己的特殊性。在愈演愈烈的社会矛盾中,正是这种传统与特殊的结合,使"天国"占领区民变的规模和烈度在相对短的时间内均超越了清朝统治时的同区域民变,从整体上建构了"民众对抗太平军"这一特殊历史现象的形塑过程。民变的多发频发,加剧了太平天国政权系统内部各阶层的离心倾向,加速了太平天国的败亡。

【关键词】太平天国;民变;农民反抗;动员模式;江南乡村

【中图分类号】S-09;K2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4459(2020)05-0084-13

The Mobilization of the Popular Revolts in Jiangnan Rural Area in the Mid-19th Century: Centering on the Popular Revolts in the Occupied Area of the Taiping Heavenly Kingdom

LIU Chen

(Department of History, Peking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1)

Abstract: In the middle of the 19th century, there were many rural popular revolts in Jiangnan, which reached a climax in the early 1860s when the Taiping Heavenly Kingdom occupied Jiangnan. There was no doubt that the heavy taxes, exorbitant donation, rent exploitation, and official corruption were the important external factors to promote the peasant resistance, but the popular revolts can only be formed after mobilization. In fact, there were four core factors in the mobilization mode of the popular revolts in the occupied area of Taiping Heavenly Kingdom: organization, mode, location and ceremony. Comparing with the popular revolts in the same area governed by the Qing court during the 20 years before it occupied by the Taiping Heavenly Kingdom, the above factors were similar to the traditional popular revolts in mobilization on the one hand, and had its own particularity on the other hand. In the growing social contradictions, it was because of the combination of the similarity of traditional mobilization and the particularity of Taiping Heavenly Kingdom in wartime that the scale and intensity of the popular revolts in the occupied area of Taiping Heavenly Kingdom surpassed those of the former dynasty. In addition, that combination constructed the shaping process of the special historical phenomenon of "people against Taiping Army", on the whole, aggravated the fractionalism in all classes of the Taiping Heavenly Kingdom, and accelerated its defeat.

[[]收稿日期] 2020-04-18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清代群体性事件与官方治理研究"(20CZS038)

[[]作者简介] 刘晨(1986-),男,北京大学历史学系研究员,研究方向为太平天国史、中国近代社会史。

Key words: Taiping Heavenly Kingdom; popular revolt; peasant resistance; mobilization mode; Jiangnan countryside

太平天国运动是中国历史上旧式农民起义的最高峰。农民的支持是太平天国政权建立初期取得成功的关键。它靠农民起家,坚持斗争十数年,席卷大半个中国,使清王朝的统治一度风雨飘摇。但太平天国没有真正解决农民迫切需要的土地问题,也就不可能在最广泛的范围里把广大农民动员起来。19世纪60年代初,在太平天国的主要占领区江南,以抗粮、抗税和反对"兼收租粮"的抗租运动为主要类型,乡村民变的数量、规模和烈度达到了一个高潮^①。这一现象说明过去所谓民众响应和支持太平天国的常态实际具有阶段性和特殊性。从依靠农民到失去农民,最终因自身局限被农民抛弃,这是太平天国的悲剧所在。

"天国"占领区的民变,过去学界关注较少。按照美国学者孔飞力(Philip A. Kuhn)的研究,太平天国占领区针对太平军的军事行动,除了官军之外,还有民间的一些"堂""团""社"等名号的军事化组织,这实际是经过国家化的军事政治动员,不完全是民间力量^②。美国学者白凯(Kathryn Bernhardt)考察了太平天国及太平天国前后江南农村的社会状况,在其著作中有专目述及"民众对太平军的抵制与协助",关于"抵制",实际是在探讨民众参加团练的活动^③。这些均不属于"民变"的讨论范畴。对于历史上的民变成因,学界多从政治、经济制度的弊端着手分析,如重赋、苛捐、佃租盘剥,以及官吏贪腐、暴虐、浮收、勒

① 本文所研究的"民变",主要是指民众为维护自身利益或追求共同权益而聚集行动的行为,它具有自发性、突发性、 合理性与违法性兼具、抗争行为落后性、政治权力意识淡薄等基本特征。"天国"民变可以原始朴素地反映民众的 基本诉求和太平天国的政略得失。太平军对城市实行军事化管理,以乡村供养城市,在城市中鲜见民众哗变的案 例,故本文所说的民变一般是指市镇乡村民变。以目前掌握的太平天国研究的基本史料——《中国近代史资料丛 刊·太平天国》(8册)、《太平天国史料丛编简辑》(6册)、《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10册)、《太平天国 史料汇编》(40册)、《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档案史料》(26册)等,以及其他重要的文人记载,共统计有70起民众自 发的针对太平天国官方的抗粮抗税抗租行动。一方面受掌握史料的数量、类型所限,另一方面与战争本身造成的 社会影响等因素有关,1860年之前"天国"占领区的民变基本处于缺载状态。再者,数据的资料来源缺乏统计学 要求的完整连贯性,因此这一统计属不完全统计,无法精准反映太平天国占领区民变的全部情形。此外,以《清实 录》和时人记载为主要来源,对19世纪40-50年代清朝统治下苏南(苏州、常州、松江、太仓)和浙江地区的104起 民变作参照和比对。关于清朝民变的统计也属不完全统计,一方面是史料缺载或漏载,另一方面与地方官欺饰不 报和官方奏报、文人记载对报道大案特案的偏重有关。民变的发生有碍地方官考成,所以存在隐匿不报的情况。 但是,已统计的民变实例,可以构成各时期民变的主体,能够勾勒出各类民变的比例、趋势和民变情形的大致轮 廓,在一定程度上仍有助于宏观把握这一历史现象。这样,在空间上、在时间上形成了该地域在鸦片战争之后民 变事件的连接和连贯,以便对19世纪中叶在该区域所发生的民变进行系统分析。至于抗租斗争,并非都是针对 官方的。一般来说,江南的抗租,是针对业户或租栈的过度盘剥甚至武装催租,属于阶层对抗,不是抗粮抗税斗 争。但如果抗租斗争发展蔓延,严重影响社会治安,甚至其抗争对象部分指涉官方,官府不得不介入。这在19世 纪中叶屡见不鲜。而那些完全不以官方为斗争指向的纯粹的刑事案件、治安事件或民事纠纷,则不是"民变"。在 业户逃亡、农民抗租、政府无法正常收取田赋的情况下,后期太平天国地方政府出台了"着佃交粮"的应急政策。 同时,太平天国宣布"招业收租",保留了流亡业主回乡后收取和追缴地租的权利,更多地是由乡官局或另立收租 局"代业收租"。因此佃农在交粮之后,仍要交租。在统计的"天国"民变案例中,反对"兼收租粮"的民变多达17 起。这一类型的民变将抗租和抗税的实践结合起来,但本质上还是以抗租为主要旨趣。

②[美]孔飞力:《中华帝国晚期的叛乱及其敌人:1796-1864年的军事化与社会结构》,谢亮生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年,第170-193页。

③ [美]白凯著:《长江下游地区的地租、赋税与农民的反抗斗争(1840-1945)》,林枫译,上海书店出版社,2005年,第 124-130页。

折、卖荒等劣行[®]。太平军主要活动在江南地区,一切以战争、军事为中心,在一定程度上承袭清朝旧章,着令民众"照旧交粮纳税",故其占领区民变的形成内因与清统治时期具有一定共性。但民变必须经动员才能成型。民变的形成是复杂因素连续作用的结果,只有在系统、完整、有效的动员模式下才能完成其最终的形塑过程。本文对"天国"占领区民变动员过程的探讨限定于组织、方式、场所、仪式这四个动员模式的核心层面,并与太平天国占领前江南乡村民变相比较,分析太平天国占领区民变动员的特点,探讨民变形成的外部因素。

一、动员组织

在传统乡村社会中,以宗族、血缘为纽带的宗族组织或以社会关系为纽带的社会团体成为民众寻求安全的依托,也成为民变等社会变乱形成的动员基础。咸丰十年(1860)九月,发生在常熟王市的农民反抗行动起因于乡官局"叫租收米","乡农积忿已久,暗暗聚众,歃血祀神,四下相邀",形成了类似于歃血为盟、异姓结拜的组织,使反抗规模迅速扩大至千余人。咸丰十一年(1861)二月,常熟东乡医士王春园也是以"盟约"的形式聚众万人,迫使常熟太平军当局就范,"以后一图竟霸不完粮"。所谓"歃血""盟约",意在建立动员民变、规范个体行动的组织,这类组织的存在时间短暂,往往与民变同生共灭,但对民变的动员过程和社会影响产生作用。

在"天国"民变的动员过程中,几乎没有发现之前乡村社会常见的互助组织的影响力。这类互助组织往往以地缘关系相结合,曾在咸丰三年(1853)江南民变高潮中发挥重要作用。例如是年松江金山沈掌得"起议团社,齐心吞租"[®],松江华亭、娄县"各乡佃户均纷纷结社,蓄意吞租"[®],太仓嘉定佃农"以抗租为名,赛神结会"[®],嘉兴嘉善浦六为首,"相与结社","扬言不还限米"[©]。"团""社"在乡村民变中的出现,特别是在由佃农为主要领导者和参加者的抗租大案中运作,充分说明这一时期农民反抗斗争的动员模式走向了更高层次的形式。如果有理由认为咸丰二年(1852)苏州吴江黎里镇陆孝忠、陆孝恩等"农民盟约",倡言"还租只有五分,否则全欠"[®],也是受益于乡村互助组织的力量,那么上述发生在太平天国占领区常熟王市和常熟东乡梅塘的反抗行动也有可能借助了同样的组织动员,因为两次行动均有农民"盟约"的

① 如巫仁恕对明末清初城市与农村民变原因的比照,参见巫仁恕:《激变良民:传统中国城市群众集体行动之分析》, 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如傅衣凌对太平天国时期清政府辖区民变原因的分析,参见傅衣凌:《太平天国时代的全国抗粮潮》,《明清社会经济史论文集》,商务印书馆,2010年,第498-520页;傅衣凌:《太平天国时期江南地区农民的抗租》,《厦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6年第4期。如对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民变成因之探讨,参见陈旭麓:《近代中国社会的新陈代谢》,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6年,第313-319页。如杨庆堃(C. K. Yang)以《清实录》为资料来源,对19世纪中国民众运动基本数据的分析,参见C. K. Yang, "Some Preliminary Statistical Patterns of Mass Actions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in Frederic Wakeman, Jr. and Carolyn Grant eds., *Conflict and Control in Late Imperial China*.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5, pp.174-210.

② 汤氏:《鳅闻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续编·太平天国》(以下简称《太平天国续编》)(六),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325-326页。

③ 汤氏:《鳅闻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345页。

④ 光绪《当湖外志》卷8,第12页 a。

⑤ 姚济:《苟全近录》,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上海小刀会起义史料汇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 1145页。

⑥ 诸成琮:《桑梓闻见录》,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上海小刀会起义史料汇编》,第1072页。

② 鹤湖意意生:《癸丑纪闻录》、《太平天国史料专辑》(《中华文史论丛》增刊),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第511页。

⑧ 柯悟迟:《漏网喁鱼集》,中华书局,1959年,第15页。

信息。咸丰十一年(1861)十月发生在江阴顾山的民变,"各图结约,倘有长毛来打,各要相斗"[®],也有同样的理由认为这一动员模式借助了乡村社会的互助组织。海宁陈三丫头组织领导的武装队伍虽然最终发展为"匪军",但起初不过是抗议太平军当局垄断盐利、严禁私盐,"自盐利归长毛以来,贩盐失业","盖天王系盐枭出身,其属皆盐枭"[®],它的动员组织很可能是盐贩间的互助结社。

但奇怪的现象是,此类"团""社"类型的乡村互助组织在咸丰三年以后发生的民变中日趋式微,可能与19世纪中期以后团练组织的再度兴盛有关。清代团练的基本功能包括治匪、防盗、禁赌等治安功能,也包括救济赈灾、地方公益,甚至教育乡民之类的社会福利功能。所以随着太平天国定都天京,战争波及范围不断扩大,具有综合性地方防卫功能兼社会服务功能的团练组织很有可能取"团""社"等互助组织而代之,并为民变提供组织基础和联络纽带。如咸丰八年(1858),绍兴余姚黄春生、黄来昌领导的十八局佃农起义,初始阶段即"以团练出费为名,抗租不纳"³,民变组织很可能直接吸纳了团练的组织基础。

太平天国占领区的部分民变也是以团练组织为动员组织基础,表现为直接吸纳和改造团练组织。太平天国时期江南各地几乎无处不团,乡村社会普遍保留现成的团练组织基础。太平军摧毁或安抚了大部分对新政权持敌对态度的团练,地方社会势力除可以保有一支对太平军当局不构成足够威胁的武装外,原团练成员散归于农。尽管如此,在短时间内,农民曾经共同建立的团练组织关系及团练互助合作意识不可能完全消解。一旦时事所需,有一定社会声望的人出面号召,直接吸纳和改造原有的团练组织为民变组织,民众会按照他们的习惯和经验起身响应。

咸丰十一年十二月十四日,无锡安镇东市梢四图庄顾某领导的抗租为无锡太平军当局镇压[®]。有学者以参加者"青布扎头为记"否认这起事件的民变性质,将其定性为"反动地主团练",主要理由是锡金地区枪船头目金玉山所部也以青布扎头[®]。清方团练多以白布扎头,意为与太平军五行相对,但也有以黄布、青布扎头者,如余姚谢敬的"黄头军"。扎青头的不一定就是金玉山的"青头军",在宁波成立的中英混合军常安军、定胜军因以绿布扎头而称"绿头勇"或"绿勇"[®]。金玉山当时为扬名、开化二乡军帅,尚未与太平军公开反目,若顾某为金之部下,何得先金而反?民变尚青可能是遵循当地的某种风俗习惯,抑或是顾为减少阻力采取的争取金的策略。顾某抗租之所以被后人误解为"枪船余匪"或"地主团练",很可能是因为反抗的组织基础吸纳了乡村社会存留的团练组织或以团练为基础的社会关系。其实,区分民变和团练武装最简单的办法是观察事件本身与清政府或清军有无直接或现实的组织联系,是否明确具有推翻太平天国统治的敌对意识,无需考虑民变在动员模式中的组织基础是否吸纳了昔日的团练组织。因为在当时的农村,每个成年男性几乎都有成为团丁、勇目的机会和可能。太平天国占领区民变动员模式的组织基础吸纳和改造团练组织及以团练为基础的社会关系,是"天国"民变的一个特色。

民变动员模式的组织基础关系动员成效如下。一般来讲,影响、规模越大的民变往往越具有较为稳定的组织基础。太平天国占领区两起万人以上的民变就具备充分的组织动员。一起是咸丰十一年二月,常熟医士王春园领导的抗粮,"四乡闻风来聚,二万余人",激发一图百姓竟霸不完粮[©];另一起是同治元年(1862)三月,乡绅林振扬领导的针对太平军附天侯李小亨部"索饭费"(军费)的反抗,乡民聚众万

① 佚名:《庚申(甲)避难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227页。

② 沈梓:《避寇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八),第213、227页。

③ 段光清:《镜湖自撰年谱》,中华书局,1960年,第142页;光绪《余姚县志》卷12《兵制》,第22页 a-b。

④ 佚名:《平贼纪略》,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太平天国史料丛编简辑》(以下简称《简辑》)(一),中华书局,1961年,第281页。

⑤ 董迟:《无锡太平军镇压安镇四图庄佃农抗租质疑》,《江苏师院学报》1979年第4期。

⑥ R.J. 史密斯著:《十九世纪中国的常胜军:外国雇佣兵与清帝国官员》,汝企和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第107页

⁽⁷⁾ 汤氏:《鳅闻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345页。

余,成功将征贡掳掠的太平军驱逐出境[©]。民变的生命力也与民变的组织规范性有直接关系。缺乏组织纪律性的民变,其结局往往旋生旋灭,《徽难全志》的作者坦言咸丰四年(天历甲寅四年,1854)五月,安徽黟县民众抗粮失败的原因是"百姓原无纪律"[©]。有的民变队伍甚至会与匪盗沦为一流,对当地百姓的生命财产造成危害。咸丰十年九月,常熟王市的民变终被滑吏匪徒利用,发展为一起抢劫大案,"附近依草附木者,亦混入抢劫,且要结良民,胁以弗出,出则烧其屋","四路往返如蚁,且半途互相争夺,喧哗震地。所抢只昨夜留落粗布铜锡杂物而已。日晡,已纤细靡遗矣"。至十月十六日,一些别有用心的农民、匪盗又加入王元昌的团练沙勇,"托言归荡馆子,搜拿贼匪,借此抢夺","逞势打开邻近内室,局外良家,一并搜刮靡遗,将船载去。又欺压市民,擅取店货,强宿人家。与之理论,持刀吓人,谓此来保护百姓"。如此全无纪律,亦全无战力,太平军一至,"众皆争先逃溃,不可止遏。扯卸白布装束,抛弃手中器械,四散远窜,顷刻无影",徒留无辜百姓蒙难,"赤白不分,逢着便杀"[®]。这种行事完全背离了反抗初衷,不但未达到叫停租米的目的,反而激起太平军的报复行动。此外,部分民变有沿途裹挟、逼人参与的情形。一些不愿参加的无辜百姓被迫陷于其中,如同治元年四月,吴县横塘、横泾等处百姓"一路逼人从走","乡民愈聚愈众"[®]。在海盐菜农沈掌大的反太平军事件中也有"沿路并捉人帮打"的事实[®]。

太平天国占领区的部分民变事件反映了对传统乡村社会民变组织模式的延续和继承。但也出现了一些新的特点,比如传统乡村社会民变中"团""社""会""党""帮""行"的组织色彩相对淡化,代之以民变组织对19世纪中叶江南乡村团练组织关系及以团练为基础的社会关系的直接吸收和充分利用。该特点使"天国"民变的动员力更为激烈有效。同时也应注意到民变动员组织的孤立性和自发性,使这些事件均各自保持相对独立,彼此缺少必要的串联,他们的活动仅局限于一乡一图,没有一致行动的意识,决定了民变旋生旋灭的命运。

二、动员方式

在传统社会里,动员民变最简单的方式是鸣锣集众,这样的例子屡见不鲜。在太平天国占领区,鸣锣聚众同样是反抗动员的常规手段。咸丰十年九月,常熟塘坊桥有乡民打死经造,毁拆馆局,不领门牌,鸣金聚众[®]。同年十二月,常熟西北各乡乡民约定"倘有长毛穿人等情,鸣锣为号"[®]。咸丰十一年正月十三日夜,常熟乡民鸣锣聚众,各束柴草,烧毁乡官局及税房闸屋[®]。同年二月,常熟东乡富户王春园"聚众抗毛,鸣锣得千人"[®]。三月,海宁袁花镇冯家"族议如果局匪来拔,鸣锣集众以击之"[®]。四月,太仓乡民"锣声四起,聚议抗拒,又延烧县境旅帅房屋"[®]。六月,常熟陈塘坝"各农以师旅帅收银浮数,乃鸣锣集聚

- ① 叶蒸云:《辛壬寇纪》,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五),第374页。
- ② 佚名:《徽难全志》,南京大学历史系太平天国史研究室编:《江浙豫皖太平天国史料选编》,江苏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295页。
- ③ 汤氏:《鳅闻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327、333、334、335页。
- ④ 柯悟迟:《漏网喁鱼集》,第58页。
- ⑤ 海宁冯氏:《花溪日记》,中国史学会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太平天国》(以下简称《太平天国》)(六),神州国 光社,1952年,第680页。
- ⑥ 汤氏:《鳅闻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325页。
- ⑦ 佚名:《庚申(甲)避难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211页。
- ⑧ 柯悟迟:《漏网喁鱼集》,第52页。
- ⑨ 顾汝钰:《海虞贼乱志》,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五),第372页。
- ⑩ 海宁冯氏:《花溪日记》,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六),第673页。
- ⑪ 柯悟迟:《漏网喁鱼集》,第53页。

二三百人到西周市讲话"^①。十二月,无锡顾某聚众抗租,"鸣锣集众,拒贼于苏家桥安家坟"^②。同治元年四月,吴县横泾、横塘和太仓等地百姓鸣锣集众,拆毁乡官宅局^③。可见倚靠"鸣金"这一传统动员方式集聚民众是"天国"民变动员的重要方式。

在传统时代信息传播渠道狭窄,电报、报纸等具现代性的信息载体还未在广大地区引起波澜。官方在漫长的时间里单纯倚靠告示的信息传播功能与民间社会产生互动,而民间社会横向的信息传播途径几乎被压缩在类似于茶馆这样极小范围的公共空间内。而在农村地区,此类公共空间的数量几乎为零。所以像锣鼓式的宣传动员工具,相较于城市,在信息更为闭塞的乡村地区发挥的效能更加突出,在数量庞大的乡村民变中经久不衰。不仅是在太平天国时期,直至清末十年的民变风潮中,仍然可以发现这一传统动员工具尚且保留着足够的生命力。

"鸣锣"传达的信息不尽相同。一种情况是鸣锣仅是反抗发生的前提,目的就是为了聚众。未聚集前的民众并不了解信息传播者所要传达的信息,所以信息传播者在鸣锣集众的效果初步达成后,仍需通过口传或文字方式表达集体行动的信息,以获取民众对抗争内容的认同。另一种情况,鸣锣即传达反抗动员的信息,是开始抗争的标志。信息传播者事先已通过口传或文字途径将抗争信息传播出去,并已获得群众认同,鸣锣的象征已经由聚众获取信息资源转向实践信息所传达的要素,上述咸丰十年十二月常熟西北乡的民变和咸丰十一年十二月无锡安镇的民变就属于此类情形。对于后一种情况,应重视鸣锣对反抗参加者心态或情绪产生的鼓动作用,受众对鸣锣的认知已经超越"动员方式",还类似于冲锋号的行动指示。

以张贴匿名揭帖或散发传单等方式动员群众未必更加有效,在传统社会识字率极低的乡村地区,揭帖和传单等靠文字传播的方式很难及时有效地获取民众认同。揭帖和传单可能使信息的载体获得更广泛的传播渠道,但它的信息表达必须经识字者口头加工才能传播给民众,然后又只能通过获取信息资源的民众口承相传给更多的群体,这就极大地推迟了信息传播的速度,弱化了信息的准确性。而且"榜之通衢"的揭帖还要经受随时可能遭到破坏的风险,如毁帖、风雨等,信息源的中断意味动员的部分失效。所以传统时代的民变相对孤立而不具一致行动的现象,与"鸣锣集众"的常规动员方式有关。锣音的传达范围有限,它只能随传播者的移动而扩大信息范围或改变传播方向,但它的传播功效和对受众的情绪触动相对于单纯的口头表达和揭帖、传单、歌谣等语言文字传播更有力度。

事实上很少会有集体行动通过单一的动员工具发动。浙江海盐菜农沈掌大动员民众反抗的案例比较成功:

当此士民无所控告之际,幸有义民沈长大住海盐之周图,性颇侠,有智勇,明逆顺,闻贼局狠暴,心怀不平,欲集众毁其局,恐无从者,适该图地保将澉局银事与商,沈暗称曰:"今可激怒众人矣。"因谓曰:"汝何不遍问业主愿完否?倘拂局中意,必解屿城。"保遍问,皆愿。沈意阻,复曰:"既如此,业主必收租,再问各佃愿完租否?倘无力清还,业主控告局中,亦解屿城。"保又遍问,亦皆曰愿还。沈又曰:"事势如此,汝遍约明日,必每家一人齐至澉局,问明乡官姚成初(子亦诸生),每亩当还几何?"佃等皆踊跃。沈果智者也,先以逆挑之不动,继以顺赚之,皆踊跃

① 顾汝钰:《海虞贼乱志》,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五),第371页。

② 佚名:《平贼纪略》,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简辑》(一),第281页。

③ 柯悟迟:《漏网喁鱼集》,第58页。

④ 揭帖以市肆或要闹坊曲等人口密集区、人口流动区为最佳张贴位置,其形式也可能公开具名。传单有四处散发的例子,民变发动者主观上可能并不想完全保持其隐秘性。如道光二十七年(1847)嘉兴石门倪锡淋领导的反抗行动,"起意藉端约会抗粮……四处散贴传单,不许村民赴县完纳",这完全是公开的传单动员。参见《浙江巡抚吴文镕奏为审拟石门县民倪锡淋等抗粮闹漕拒捕致毙兵役乡勇一案事》,道光三十年二月二十七日,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档号03-3910-005。

矣。虽其人向游荡,然此举不愧为智勇义全备矣。遂于(五月)十一日麇集千余人至澉城,适黄湾数百人彼因上日局中强买,亦来寻衅,各攘臂打入,捆缚姚成初,局屋毁拆,成初跪求释之。……及明,沈先鸣锣,各处应之,沿路并捉人帮打,共聚万余人。^①

所谓"遍问业主"和"遍问各佃"实际上是通过地保在乡村社会的权威,以口传的方式获取认同,达到"遍约明日必每家一人齐至澉局"的动员效果。在事件发生前或群众聚集前,乡民已经获得针对澉浦乡官局及乡官姚成初的动员信息,遂有咸丰十一年五月十一日打局缚官之变。五月十二日天明时的再次动员又改用"鸣锣"的方式聚众,受众面大,有利于信息迅速传播并在短时间内达到动员效果。这里的"鸣锣"同时具有聚集群众和开始行动的双层内涵。口传与鸣锣两种方式的结合促成事件迅速地由千余人动员至万余人。除了两种基本动员工具,沈掌大还"相约各持扁担、涂石灰以为号"^②,这两样工具在乡村普遍存在,可以较大范围争取群众参与行动。同时,"扁担"和"石灰"也成为这支队伍的基本象征,达到凡见"持扁担涂石灰"者即可同行的动员效果,类似于某些民变立旗为号,如湖州归安钱蓉庄"约其乡数十圩,以白旗为号"^③;宁波鄞县周祥千抗粮,"各建里社、神庙旗"^④。直到沈掌大的反抗行动被太平军镇压时,起事队伍仍然只是"手执木器,饰白为号"。

咸丰十年十二月,发生在常熟西北乡的民变是一起利用传单和鸣锣两种动员手段的典型案例:"迩日各乡、各图俱发传帖,吃面结关帝社,要约同人,倘有长毛穿人等情,鸣锣为号,齐集击杀,同心协力,西乡处处皆然。"[®] "传帖"可以在各乡、各图普遍散发,可见是传单。两种动员手段同时生效,传帖将动员信息散播出去,鸣锣动员群众迅速集合,实现"西乡处处皆然"的声势。太平天国占领区发生的几起民变虽然没有明确记载动员的工具或方式,但大多记录下动员的实际效果。如咸丰四年五月,安徽黟县的抗粮,"各乡绅董相邀叫各都、各图百姓均要出来,与贼讨粮吃。……四乡已约定"[®]。咸丰十年九月,常熟王市的抗租,"暗暗聚众""四下相邀"[®]。关于这次动员,同时采用人人相告的口承方式和较为隐秘户户相传的传单方式的可能性较大。参与王市抗租的群众起初"约聚千余人",后来参加者约有数千。单一的传单动员效率低于口传动员,乡村居民又多不识字,但传单的传播范围和所承载信息的可靠性较口传信息更有优势。两者结合才能取长补短,在短时间内达到动员效果。咸丰十一年十月,江阴顾山的民变是采用"各图结约"的方式,当是依靠文本动员[®]。同年秋冬间,常熟谢家桥乡民烧死军帅归二一家的反抗行动,规模达数千人,事发突然且进展顺利,其领导者一定在事前进行了充分周密的谋划和动员[®]。

歌谣动员没有直接运用于"天国"民变动员的实例,但民间社会会通过歌谣传达不满信息,积聚对立情绪。在浙江诸暨包村包立身事件爆发前的绍兴民间,煽动性的歌谣诗作纷至沓来,社会舆论对新政权不利。《越难志》的作者王彝寿曾戏作"乡官""贵亲"二谣讽刺新贵,颇具代表性[®]。皖北、豫西流传着"贼过如篦,兵过如洗"之谣[®],同时期在浙江黄岩也传有"长毛如篦,土匪如剃"之说[®]。咸丰十一年七月,杭

① 海宁冯氏:《花溪日记》,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六),第679-680页。

② 光绪《海盐县志》卷末《杂记》,第49页b。

③ 沈梓:《避寇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八),第258页。

④ 光绪《鄞县志》卷16《大事纪下》,第30页 b。

⑤ 佚名:《庚申(甲)避难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211页。

⑥ 佚名:《徽难全志》,南京大学历史系太平天国史研究室编:《江浙豫皖太平天国史料选编》,第295页。

⑦ 汤氏:《鳅闻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325、326页。

⑧ 佚名:《庚申(甲)避难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227页。

⑨ 汤氏:《鳅闻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355页。

⑩ 王彝寿:《越难志》,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五),第156页。

⑪ 曾国藩:《曾国藩全集》第8册《奏稿之八》,岳麓书社,2011年,第449页。

② 光绪《黄岩县志》卷38《杂志·变异·土寇始末》,第27页b。

州一带甚至流传着直接与太平军对立的鸾语:"呵呵呵,秋水到,灭长毛。"^①有些民间歌谣至今流传。歌谣在反抗行动动员过程中的应用较少,主要是因为乡村地区居民文化水平普遍落后,对歌谣的认知有限,而具有一定文化背景的歌谣制造者又必须满足成为反抗行动的实际参与者这样的条件。

除此之外,没有在记载"天国"民变的史料中发现更高级别形式的动员工具和方式。由于太平军对城市居民实行军事化管理,使城市变相成为军营,贯彻一切围绕和服从于军事的原则,这便形成了以农村供给城市,穷农村之力支撑城市的格局。太平天国在乡村地区设税卡、置乡官,最主要的目的是征办粮饷,加上太平军对乡村地区的军事控制比较薄弱,因此才发生了诸多乡村民变。所以,从整体上看,与清朝统治时期江南民变动员方式有所不同,受乡村民变类型的局限,"天国"民变依靠文本工具传播信息和动员群众的方式较为少见。

三、场所与仪式

民变的场所分为民变动员的场所和民变发生的场所。民变动员需要为商议具体运作程序提供一定空间,由于民众集会触动官方的敏感神经,民变动员的场所或者具有一定隐秘性,或者具有合法性。寺庙、文庙、书院往往成为民众集会选用较多的场所。传统时代的江南农村,虽然人文荟萃,富庶繁华,但民间祀鬼祭神之风久盛不衰,祠庙遍布,"南人信鬼神,固沿习俗","神佛塑像,吴人敬奉如生"^②,"江南媚神信鬼锢蔽甚深"^③。纳入国家祀典之内的寺庙为公共聚集提供了合法空间,可以较大可能地排除官方、宗族和其他外界力量的干涉。数量繁多而又不在国家祀典之内的淫祠庙宇则可以尽量避开国家权力的视野,为民变动员提供相对隐秘而安全的活动场所^④。

寺庙成为众多民变动员场所的另一个原因是它背后蕴含着民间信仰意识形态的强大诱导。明清以来江南庙会节庆盛行,民间迎神赛神的活动日渐多样化、频繁化,以赛神结会为活动内容的聚会频多,为民变动员提供了时间和空间上的机遇。而世俗化和人格化的民间诸神信仰在逐渐为大众接受、成为民众精神寄托的同时,也成为将民众对社会现实的思想不满转化为抗议实践的主导型意识形态因素。民众可以通过占卜、请神、降神、抬神、模仿告阴司和遭冥诛等象征性仪式,以神权、阴间监督和抗衡政权、阳间,满足民众发泄排压的心理,并进一步激化、激励群体情绪,强化抗议社会不公正现象的声势,最重要的是借助另类权威使升华的抗议行动赋予神秘性和合法性。

民众利用神权抗衡社会现实和世俗权力的典型案例是道光二十六年(1846)昭文县的佃农暴动。先是佃农金山桂等"因贴无名榜帖于承吉庵墙,约众于(五月)二十一日滋事,以打凶租为名。然众情不无怀惧,共卜于是庵神前,或签或笤,迭遇大吉。党众分卜于他庙,亦无不大吉,众计乃合。然众心总参疑信,又共誓以所约之日,必遇天晴为天助。及二十一日,红日东升,天无纤翳。众乃放胆鸣锣聚众,沿途胁迫附从"。后来反抗受挫,金山桂等被捕杀,又有金德润出面动员,"姑信妖术,以问鬼神。其术曰札童子,将五六岁孩童蒙眼稳坐,施咒符,使神凭是童,借童口言休咎,则曰天遣阴兵三千保护毋恐。众又祷于该处神庙,迭遇大吉,而兵差捉拿亦未及其他。众凶共信,果邀天助",此术与广西民间盛行之降僮术无异。抗争结束后,官方因为当地神明"协助"乱民不法,"以该处乡曲小庙神像,谅必为妖孽凭依,令将总管、周神、猛将、李王四像,缚解回城,暂置城隍庙路头堂,以示笺笤惑众之咎。后至道光二十七年八

① 沈梓:《避寇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八),第53页。

②潘钟瑞:《苏台麋鹿记》卷上,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五),第273页。

③ 光绪《苏州府志》卷3《风俗》,第37页 a。

⁽⁴⁾ Susan Naquin, Peking: Temples and City Life, 1400-1900.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0, p.xxxi.

月,官以众犯获者已多,乃令备鼓乐将神像送回该处庙中"[®]。寺庙、偶像、神权、仪式成为沟通民变发生、发展和结束各个阶段的关键要素,充分体现了民间信仰、宗教权力在民众与世俗权力斗争中的重要性。官方为防止民众再次利用寺庙和当地的神灵信仰动员民变,不惜公开与神权对抗。另一个例子是在吴江陆孝中领导的反抗失败后,佃户们每天都会到庙里烧香焚烛,乞求上天惩罚官府,结果该庙为官方铲平[®]。官方行为意在向民众表态国家权力高于一切,亦高于神权,这反而强化了民众对官方的敌对情绪。

而太平天国占领区发生的民变,其实际运作的场所并不完全符合这一传统模式。在统计的案例中, 多数反抗实例没有明确集会动员的场所,反抗的领导者通过动员工具传达信息并号召民众,直接超越这一阶段,实现民变的发生。

利用寺庙、文庙等场所动员民变的案例大为减少,与太平天国毁灭偶像和反孔非儒的政策有关。偶像崇拜与太平天国奉上帝为独一真神的信仰冲突,故太平军所到之地在政策上严禁民众信奉"邪神"。绍兴太平军当局的惩罚极厉,"擅拜妖神者斩"[®],会稽一老妪因念阿弥陀佛,被太平军割去两耳,时人并闻有"挖目割舌劓鼻者"[®]。诸如此类事例颇多。在此政策下,僧人纷纷还俗、逃亡甚至死难,"禁人间僧道追荐,不许奉佛敬神"[®],"既成者还其俗,焚其书"[®],"僧尼被害者亦多,于是尽改俗装,归男女馆乃免"[©]。僧道人数锐减,秀水濮院镇沈梓之姐,"六七之期,拟邀僧礼佛","弗能齐集而止"[®]。



图1 寺庙焚烧神像毁坏®



图2图书古玩尽委泥沙®

- ① 郑兴祖:《一斑录》,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五),第411、414、415页。对此事件的官方报道,参见《两江总督壁昌江苏巡抚李星沅奏为审拟昭文县金德顺等县民肇衅生事拒捕致死眼线案等事》,道光二十六年九月初六日,军机处录副奏折03-4072-049,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两江总督壁昌江苏巡抚李星沅奏为审拟昭文县民陈增呈近革书薛正安等揽纳糟粮浮收勒折一案事》,道光二十六年九月初六日,军机处录副奏折03-3825-041,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两江总督壁昌江苏巡抚李星沅奏为严惩土棍等聚众抗租打毁业户事》,道光二十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军机处录副奏折03-4072-050,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
- ②《吴江黄熙龄日记》,咸丰五年二月初四日,稿本,无页码,苏州大学图书馆藏。
- ③ 王彝寿:《越难志》,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五),第144页。
- ④ 鲁叔容:《虎口日记》,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六),第795页。
- ⑤ 沧浪钓徒:《劫余灰录》,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简辑》(二),中华书局,1962年,第162页。
- ⑥ 洪仁玕:《资政新篇》,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二),第536页。
- ⑦ 江夏无锥子:《鄂城纪事诗》,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室编:《太平天国资料》,知识产权出版社,2013年,第37页。
- ⑧ 沈梓:《避寇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八),第37页。
- ⑨ 余治(寄云山人):《江南铁泪图新编》,同治十一年(1872)刻本,第23页b-24页a,北京大学图书馆古籍部藏。
- ⑩ 余治(寄云山人):《江南铁泪图新编》,第14页b-15页a。

太平军还竭力拆毁寺庙,民间庙宇遭到毁灭性打击。在南京,"遇庙宇悉谓之妖,无不焚毁。姑就金陵言,城外则白云寺、灵谷寺、蒋侯庙、高座寺、天界寺、雨花台亭、长干塔、吕祖阁、天后宫、静海寺,城内则鹫峰寺、朝天宫、十庙等处,此犹其最著者,至无名寺观则指不胜屈,间遇神像无不斫弃,噫,天降大劫,岂神亦难逃耶!"^①长干塔即著名的报恩寺琉璃塔。时人评说:"城南四百八十寺,所存尚数十处,而牛首、天阙为最绝,兵燹后无复孑遗。此一劫,千年所罕也。"^②在太平天国其它占领区亦有太平军拆毁焚烧庵、观、寺、庙的实例。

儒家经典和孔子权威在太平天国战争期间亦遭遇千年未有之劫。太平军大举焚禁古书、捣毁文庙,"凡一切孔孟诸子百家妖书邪说者尽行焚除"[®],时人有"焚孔孟书""污秽圣庙""拆毁圣庙"诗为证[®],这种情况在太平天国中后期随着天京中央政府内部分歧的加剧和对知识分子政策的转变而有所缓和。文庙多为府县学的所在地,常成为士子领导科场"士变"的聚集场所,乡村民变动员对文庙的利用不多见。太平天国时期,三教几废,"僧道巫觋卦卜星相之流"或逃或死[®],庙宇残破无存,这些都使传统社会民变倚赖发生的场所和仪式遭到严重破坏,民变缺失了动员的空间和合法性。

但是,部分民变依然继承了在动员场所方面的文化惯性。咸丰四年五月,安徽黟县的抗粮民众将集 会的场所约定在北庄岭下,岭下有黟县福神祠。当太平军追上北庄岭,老幼妇女侥幸逃生。传说福神显 灵,"有数老者与贼云,鸟枪数百根埋伏山坞中,候尔兵追去即出。贼听之即退往城中而去。后查数老 人,并无人知者,此是黟县福神也"6。将百姓化险为夷的功劳归诸福神似乎虚妄,但既然侥幸活下来的 人在事后相信神灵庇佑,那在民变动员时也可能对乞求福祉充满了希望。咸丰十年九月,常熟王市的抗 租民众在动员时有"祀神"之举,举行仪式的场所以及民众所祀何神则不明确[©]。咸丰十年十二月,常熟 西北乡的反"穿人"(即"掳人")行动在史料中有较详细的动员工具、场所和仪式记载,各乡各图百姓"吃 面结关帝社,要约同人"8。这说明当时在常熟有关帝庙尚存。关公信仰由来已久,明清时期已经发展为 全国性信仰。作为忠义的化身,关帝与负责阴间司法审判的城隍神一样,常被民间视作抗衡官方、监督 世俗的权威。"吃面"是"佛会"常见的仪式之一,《庚申(甲)避难日记》的作者就多次提到参加佛会吃 面®。这说明村庙中的祭祀、缴费、吃面这套仪式在满足民众精神需求、提供人神沟通空间的同时,也为 民众提供了交流乡谊和参与公共事务的机会,这就为民变的信念支持、经费来源和动员集聚准备了较完 整的条件。咸丰十一年二月,常熟王春园"聚众抗毛,鸣锣得千人,集三官堂"®。三官堂在各地名号不 一,有三官庙、三官殿、三元宫、三元庵之称,供奉道家天、地、水三官,称"三元大帝",分别职司赐福、赦 罪、解厄。三官信仰在清代以后比较普遍,在民众中有较大影响力。这些利用庙会节庆的场所和仪式动 员民变的乡绅百姓,不能不说是内含着对传统民间信仰的眷恋情节和对异端宗教的敌对情绪,有学者称 其为感性经验型的"乡土意识",比较贴切⑩。

虽然大多数"天国"民变的动员场所可能与民间信仰无关,但其发生或终结的场所却在民间庙宇。

① 佚名:《粤逆纪略》,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简辑》(二),第31页。

②欧阳兆熊、金安清:《水窗春呓》,中华书局,1984年,第47-48页。

③《诏书盖玺颁行论》,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二),第313页。

④《山曲寄人题壁》,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简辑》(六),中华书局,1963年,第386、389页。

⑤ 张德坚:《贼情汇纂》,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三),第326、112页。

⑥ 佚名:《徽难全志》,南京大学历史系太平天国史研究室编:《江浙豫皖太平天国史料选编》,第295-296页。

⑦ 汤氏:《鳅闻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325页。

⑧ 佚名:《庚申(甲)避难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211页。

⑨ 佚名:《庚申(甲)避难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244、253页。

⑩ 顾汝钰:《海虞贼乱志》,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五),第372页。

① 参见程献:《晚清乡土意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18页。

咸丰十一年正月十三日,常熟因各旅帅硬捉民夫解工修筑福山城,引发"毁烧龙王庙及左右官厅税房闸屋"的民变[®]。同年四月,常熟南乡爆发反对租粮兼收的行动,众佃拆毁军帅邹庆和设于神祠之乡官局[®]。同年五月,常熟陆家市有十余太平军来催"军租",夜宿篁多庙,各佃情竭,持农具进庙,太平军仅一人逃生[®]。同治元年四月初八日,常熟何市上真殿处乡民杀旅帅等数人,放火烧屋[®]。上真殿供奉真武大帝。同治元年十二月,吴江同里镇楝花塘农民至北观收租息局中哄闹,将十余名董事擒去,殴打侮辱[®]。北观乃翊灵道院之俗称,因在北秘圩得名,门额作"神院",始建于元,其内陆续建有大士殿、真武殿、汉寿亭侯殿、城隍庙等,供奉多神[®]。同治二年(天历癸亥十三年,1863)三月,常熟周贵德领导的平民武装也具有这个特点,周本人于三月初七日在老吴市关帝庙前被捕杀[®]。

上述民变发生或终结的场所有一个共性,即曾经的民间祠庙,经太平军、乡官或乡绅改造为官方、半官方性质的公务机构。上述龙王庙、神祠、上真殿均是乡官局或政务机关的所在地,篁多庙、北观是收租局的所在地。而太平天国的基层政权有以民间祠庙庵观为行政公所的习惯。如在江苏高淳,"大土庵为乡官聚议公所,距伪官之局十里"。在常熟,太平军分派统下头目散往各镇,"将庙中神佛移置别处,大殿改作天父堂,排书案,群毛执刀列两行",俨然旧时衙门。在常熟南乡莘庄,百长胡长泰设卡三官堂,经改造,有望远之凉台,有审案之天父堂,有收税巡查之税卡,一应俱全,师帅王文仙设局西王庙,内设案桌。。在常熟东乡横泾,"设局太平庵"。在无锡,"折(拆)寺观庐舍为伪官伪府"。在苏州,共设七局,城心一局设玄妙观(圆妙观)。吴县"蠡墅西庵以枪船头目在此设局聚赌",故未拆毁。在浙江宁海,设乡官局于崇教寺。在海宁袁花镇,师帅应玉轩设局司空庙。在慈溪西乡,"以三七市药王庙为军帅馆","以渔溪崇仁观为师帅馆","车厩崇德观、陆家埠永镇观都为贼卡"。这些机构均为乡官局或政务机构。具有税务机关性质的收粮局一般也设在民间祠庙,如常熟西北乡黄家桥镇在咸丰十一年四月十四日傍晚有太平军五六人"为收米事作馆在城隍庙",十月廿六日有太平军"设局城隍庙收租(粮)",十一月初七日,"本镇收粮,设局城隍庙"。一些半官方性质的公务或公益机构也常设于民间祠庙,吴江同里北观设收租息局即是一例。常熟北郊破山之麓的兴福寺改设留养局,"各寺山田暂入难民局,以备薪

① 柯悟迟:《漏网喁鱼集》,第52页。

② 龚又村:《自怡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65页。

③ 顾汝钰:《海虞贼乱志》,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五),第371页。

④ 陆筠:《劫余杂录》,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室编:《近代史资料》总105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第271页。

⑤ 倦圃野老:《庚癸纪略》,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五),第322页。

⑥ 民国《同里志》卷4《建志中·寺观》,第5页b-6页a。

⑦ 顾汝钰:《海虞贼乱志》,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五),第390、391、394页。按,周贵德的身份一说为"磨腐司",一说为"海头","生长海隅,托身末业",身处社会下层。

⑧ 方浚颐:《转徙余生记》,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四),第507页。

⑨ 顾汝钰:《海虞贼乱志》,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五),第372-373页。

⑩ 龚又村:《自怡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49、65页。

⑪ 柯悟迟:《漏网喁鱼集》,第50页。

② 佚名:《平贼纪略》,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简辑》(一),第332页。

① 潘钟瑞:《庚申噩梦记》卷上,光绪十年(1884)长洲潘氏香禅精舍刻本,第20页a,北京大学图书馆古籍部藏。

⑩ 蓼村遁客:《虎窟纪略》,《太平天国史料专辑》,第42页。

⑤ 陈懋森:《台州咸同寇难纪略》,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五),第184页。

⑩ 海宁冯氏:《花溪日记》,中国史学会主编:《太平天国》(六),第672、687页。

① 柯超:《辛壬琐记》,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室编:《太平天国资料》,第186页。

⁽¹⁸ 佚名:《庚申(甲)避难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219、227、228页。

蒸"①。在嘉兴,"惟立关庵为赐粥局,关帝庙为漕粮局,水月庵为贼众过往寓所,得不毁"②。

"依庙设局",原是江南地方善举的传统。在民间祠庙设立临时性的公务机构或处理公共事务也并非太平天国特有的政治行为。清政府在平息民变时,也会借用庙宇场所商议应对方略。如道光二十五年(1845)九月,宁波奉化张名渊、汪佩绶等"聚众阻闹,挟制完粮减价"[®],浙江巡抚梁宝常"谕之绅士会于城隍庙,均议投首"[®]。咸丰二年,宁波鄞县南乡周祥千领导乡民抗粮,知县段光清"设局城隍庙,邀诸绅士议减粮耗,罢红白封名目,一律征收",民变乃息[®]。在两起案例中,城隍庙成为政府议论和组织平息民变的大本营。团练局也有设于城隍庙的例子,在籍侍郎庞钟璐"偕同邑官绅设局城隍庙,筹议防守"[®]。荒年缺粮时,官府也有设局城隍庙平粜,嘉庆七年(1802)江西广信府玉山县和光绪二十五年(1899)山东福山县就有这样的例子,城隍庙成为政府临时处理公共事务的场所[©]。

政府公开借助民间信仰的场所为自己服务,有多重意图,或是宣扬政府权威凌驾于神权之上,以压制民众的抵触情绪;或是向民众表现政治权力与神权的合作,传达"代天行事"的信息,进一步树立官方权威;或是单纯利用神明的力量获取更广泛而有效的动员。无论是清政府还是太平天国,对民间祠庙的利用有一个共同意图,即利用它的公共性。太平天国设局城隍庙收粮与"通衢大道设局收税名曰摆卡"[®]存在同样的功效,两者均是人口流动和汇聚的重要场所,这有益于政治信息的传播并加大政治权威的宣传度。对清政府来说,利用神明稳定社会秩序的意图较明显。对太平天国基层政府来说,这几重意图均有不同程度的体现。但太平天国认为最为重要的一点应是基于拜上帝信仰出发,借行政权力的运作表示对偶像的蔑视、凌辱。因为太平天国"设局祠庙"是一种普遍现象,所以与清朝统治时期相比,更多的民变案例发生或终结在民间祠庙。然而这种无视江南风俗和民众心理的政治举动,必然激发民众对太平天国的排斥心理,甚至产生敌对情绪。从这个层面上说,太平天国占领区发生在民间祠庙的民变,除直接表达和发泄民众对太平天国基层政权和基层公职人员(乡官等)政治行为的不满之外,或许还有捍卫传统习俗、维护神明权威的心态。

四、余论

综上所述,太平天国高擎反清的猎猎大旗,招呼天下义士用血火相搏,在大江南北打下一片天地,就此为基础成立了与清廷相抗衡的新天朝,后延续十有余年。鉴于此,反抗清朝,理所当然地成为研究太平天国的主调。但是,太平天国占领区发生的数十起民变,展现了"民众对抗太平军"的特殊历史现象。本为"民军"的太平军奄有苏浙膏腴之地,殊不知,"如蜩如螗"的群体反抗恰恰寓目于本为富裕之地经济利益的捍卫,"如沸如羹"的民变异常刺目地在"民军"占领地呈现出一道别样景象。一般说来,这仅是民众的初步反抗,尚未上升到权力诉求和政治倾覆的层级。但反抗也传达着另面的历史信息,毕竟群众已经忍无可忍了。

本文旨在解决"革命政权内部为什么会发生民变"的重要议题。毕竟,民变经领导者动员才能最终形成, 民变动员模型的核心层面是动员的组织、方式、场所和仪式,这些为反抗行动之成型提供了最直接的外部因

① 龚又村:《自怡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六),第59页。

② 沈梓:《避寇日记》,罗尔纲、王庆成主编:《太平天国续编》(八),第197页。

③《清宣宗实录》卷421,"道光二十五年九月庚辰",第39册,中华书局,1986年影印本,第285页。

④ 光绪《奉化县志》卷11《大事纪》,第16页b。

⑤ 光绪《鄞县志》卷16《大事纪下》,第30页b、32页a。

⑥ 光绪《常昭合志稿》卷 27《人物志六·国朝耆旧下》,第 48 页 a。按,《鳅闻日记》第 293 页亦有相似记载。

⑦ 同治《玉山县志》卷10《杂类·祥异》,第18页b;民国《福山县志稿》卷3之2《官师传·李舒馨传》,第14页a。

⑧ 黄侗:《义乌兵事纪略》,民国二十二年(1933)铅印本,第21页a,北京大学图书馆古籍部藏。

素,并可能对反抗行动的程度、规模和烈度产生影响。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社会流动性加大,原来相对封闭的生活空间被打破,在新形成的社会关系中,发挥整合作用的"团""社""会""党""帮""行""盟"等"拟制血缘组织"应运而生,明清以来传统社会民变动员的组织基础多有赖于此^①。而在"天国"民变案例中,以社会关系为纽带的互助团体的组织形式相对淡化,代之以民变组织对19世纪中叶江南乡村团练组织的直接吸收利用。该特点也决定了太平天国占领区民变的动员较同区域前历史阶段更为强劲。

太平天国占领区民变动员的主流方式是传统的"鸣锣集众",并没有在相关史料中发现"天国"民变依靠更高级别形式的工具进行动员,甚至由于大多数事件属于乡村民变类型,依靠文本工具动员民变的方式也比较少见。

传统时代的江南农村,祭神祀鬼之风盛行。以佛道思想为核心的民间信仰为民变提供了动员的场所和仪式,并为民众表达社会不满,抗争官方世俗提供了合法性象征。太平天国据守江南时期,移风易俗的激进改造运动沉重打击了民间宗教信仰,使民变较多地丧失利用民间信仰动员的空间和合法性。因此太平天国占领区的多数民变实例没有明确集会动员的场所,民变的发生直接超越这一阶段。但"天国"民变发生或终结的场所有一个共同性,即曾经的民间祠庙,经太平军、乡官或士绅改造为官方、半官方性质的公务机构。在某种程度上,太平天国"设局祠庙"现象的背后可能还蕴含着政治权力向乡村社会扩张和渗透的尝试。太平天国为征办粮饷不遗余力地干预辖区敏感的业佃关系和租佃事务,"着佃交粮"的同时又"招业收租"和"代业收租",激发了诸多反对政府兼收租粮的民变。而清政府似乎在有意识地与业佃关系保持距离,一般在抗租事件未发展为危害社会治安的大案之前,政府倾向于在业佃之间扮演居间调停的角色,对处理租佃事务非常谨慎,这是传统社会"皇权不下县"的一个体现。两相比照,正因为太平天国一方面试图将政治权力的触角伸入乡村社会,另一方面却在乡村地区缺少有力的控制力量,引发了国家权力与地方社会的激烈角逐。所以太平天国占领区民变的数量、规模和烈度在相对短的时间内均超越了清朝统治下的同区域民变,并且持续进行了三四年的时间,在一定程度上可以称作江南民变的一个高峰。在太平天国失败后,该区域的民众运动趋于沉寂,直至辛亥革命前十年全国民变风潮的到来。

通过上述分析,"天国"民变的动员诸要素,构成了民变形成的具体的外部因素。与太平天国据守江南前20年间清朝统治下的同区域民变相比,"天国"民变的各项要素既有前朝传统的延续性,又有战时太平天国自己的特殊性。原本在清政府统治下日益尖锐和复杂化的社会矛盾,在新政权建立后,由于主客观环境、传统和新兴因素的影响,呈现了愈演愈烈之势。该时期民变特征延续性与特殊性的结合,共同形塑了"天国"民变这一特殊历史现象。

(责任编辑:李良木)

[参考文献]

- [1] 罗尔纲. 太平天国史[M]. 北京:中华书局, 1991.
- [2] 茅家琦. 太平天国通史[M].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1991.
- [3] 崔之清. 太平天国战争全史[M].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02.
- [4] 夏春涛. 天国的陨落——太平天国宗教再研究[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6.
- [5] 王庆成. 太平天国的历史和思想[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
- [6] 巫仁恕. 激变良民:传统中国城市群众集体行动之分析[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
- [7] 龙盛运. 太平天国后期土地制度的实施问题[J]. 历史研究,1958,(2).

① 参见岸本美绪:《明清交替と江南社会:17世纪中国の秩序问题》,东京大学出版会,1999年,第2-10页。